

证券代码：300088

证券简称：长信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3

债券代码：123022

债券简称：长信转债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

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所涉发行股份

购买资产股份发行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概述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安徽省铁路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和芜湖信臻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芜湖长信新型显示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信新显”）43.86%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经交易各方协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股票发行价格确定为5.17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6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完成日期间，若上市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的新股的价格和数量将按照深交所的有关规则进行相应调整。

二、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实施情况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2,454,918,13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999999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5日披露的《2022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6月1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6月2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23年6月2日。

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及本次交易相关协议约定，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调整前发行价格5.17元/股减去每股派送现金股利（即0.0999999元/股），即5.07元/股。公司根据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对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股份发行价格的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的计算公式为：具体发行数量=（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本次交易支付的对价现金）÷本次发行股票的每股发行价格。若经上述公式计算的具体发行数量为非整数，则不足一股的交易对方自愿放弃。

按上述公式计算，向交易对方发行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交易对象	发行股份对价（元）	发行数量（股）
1	铁路基金	251,837,993.16	49,672,188
2	芜湖信臻	521,304,650.10	102,821,430
合计		773,142,643.26	152,493,618

公司本次交易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监会注册，能否获得审核通过与注册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芜湖长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9日